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ZHE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3)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初步業績公佈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下文所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本集團獨立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並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70,426	116,785
利息收益		<u>—</u>	<u>510</u>
收益總額	3	70,426	117,295
銷售成本		<u>(53,710)</u>	<u>(90,706)</u>
毛利		16,716	26,58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4,695	1,73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41)	(1,691)
研發開支		(492)	—
行政開支		<u>(50,416)</u>	<u>(53,080)</u>
經營虧損		(20,638)	(26,451)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虧損	11	(15,561)	(5,752)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14	—	(3,917)
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	15	(18)	—
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	17(a)	(4)	—
其他應收款之減值		—	(13,69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 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20	—
收購附屬公司之議價購買收益	23	4,663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3,148)	(29,637)
融資成本	6	<u>(11,837)</u>	<u>(14,951)</u>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86,523)	(94,404)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27</u>	<u>(91)</u>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u>(86,496)</u>	<u>(94,495)</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22	<u>—</u>	<u>(55,670)</u>
年度虧損	8	<u><u>(86,496)</u></u>	<u><u>(150,165)</u></u>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附註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	(86,496)	(94,495)
已終止經營業務	—	(52,208)
	<u>(86,496)</u>	<u>(146,703)</u>
非控股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462)
	<u>—</u>	<u>(3,462)</u>
年度虧損	<u>(86,496)</u>	<u>(150,165)</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匯兌差額	—	53,705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866	(4,567)
應佔聯營公司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0,190	63,100
	<u>21,056</u>	<u>112,238</u>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物業重估收益／(虧損)	4,007	(13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3,255)	(473)
	<u>752</u>	<u>(604)</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u>21,808</u>	<u>111,634</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64,688)</u>	<u>(38,531)</u>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4,688)	(33,972)
非控股權益		—	(4,559)
		<u>(64,688)</u>	<u>(38,531)</u>
			(經重列)
每股虧損	10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港仙)		<u>(5.27)</u>	<u>(22.25)</u>
攤薄(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港仙)		<u>(5.27)</u>	<u>(14.33)</u>
攤薄(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港仙)		<u>—</u>	<u>(7.92)</u>
攤薄(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	11	9,950	25,6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5	59,849
無形資產	12	42,937	—
使用權資產		785	263
聯營公司權益	13	541,472	564,43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3,042	6,297
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	15	1,433	—
遞延稅項資產		65	—
		<u>600,129</u>	<u>656,462</u>
流動資產			
存貨	16	—	20,8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7	15,750	33,226
應收貸款及利息	14	914	1,234
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	15	2,258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1,881	21,88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19,190	—
銀行及現金結餘	19	94,493	11,352
		<u>154,486</u>	<u>88,50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0	(46,499)	(109,325)
租賃負債		(375)	(196)
借貸		(8,527)	(25,157)
股東貸款	21	—	(48,100)
本期稅項負債		(2,567)	(5,847)
		<u>(57,968)</u>	<u>(188,625)</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96,518</u>	<u>(100,11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96,647</u>	<u>556,343</u>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28)	—
借貸		—	(32,837)
股東貸款	21	(218,722)	(250,000)
遞延稅項負債		(5,741)	(14,412)
		<u>(224,891)</u>	<u>(297,249)</u>
資產淨值		<u>471,756</u>	<u>259,09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48	513
儲備		<u>470,108</u>	<u>258,581</u>
總權益		<u>471,756</u>	<u>259,09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日期間，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三日起，本公司於百慕達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已更改為Richmond House, 12 Par-la-Ville Road, Hamilton HM 08, Bermuda。其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期間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10樓1005室。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起，本公司主要營業地址已變更為香港尖沙咀廣東道33號中港城3座19樓1909B室。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煤礦開採業務以及美容及健康行業軟件應用程式研發。

繼二零二四年七月出售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香港中證城市投資有限公司（「物業業務出售事項」）後，本集團已終止經營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物業發展及一級土地開發業務（附註22）。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在其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令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以及本年度及以往年度所報告數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下文所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本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眾多規定的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規定；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作出披露及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新準則預計將會影響損益表的呈列方式及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現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3. 收益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	69,120	115,183
煤礦開採特許權費用收入	398	1,602
美容及健康行業軟件應用程式資訊技術服務費收入	908	—
	<u>70,426</u>	<u>116,785</u>
與客戶訂約之收益	70,426	116,785
利息收益	—	510
	<u>—</u>	<u>510</u>
總收益	<u>70,426</u>	<u>117,295</u>
與客戶訂約收益之收益確認時間		
— 按時間點	69,518	116,785
— 隨時間	908	—
	<u>70,426</u>	<u>116,785</u>

附註：

與客戶訂約之收益分拆：

分部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美容 及健康行業 軟件應用 程式資訊 技術服務費 收入 千港元	保健及 家庭用品 千港元	煤礦開採 千港元	收益總額 千港元	保健及 家庭用品 千港元	煤礦開採 千港元	收益總額 千港元
地區市場							
美利堅合眾國	-	40,761	-	40,761	94,164	-	94,164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908	92	-	1,000	20	-	20
德國	-	2,438	-	2,438	5,926	-	5,926
法國	-	305	-	305	231	-	231
英國	-	1,327	-	1,327	-	-	-
印尼	-	-	398	398	-	1,602	1,602
香港及其他	-	24,197	-	24,197	14,842	-	14,842
總計	<u>908</u>	<u>69,120</u>	<u>398</u>	<u>70,426</u>	<u>115,183</u>	<u>1,602</u>	<u>116,785</u>

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

來自製成品銷售及原材料與模子交易之收益於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一般與貨物交付並將擁有權轉移予客戶之時間一致。

與客戶之銷售之信貸期一般為0至120天。新客戶可能被要求貨到付現。

應收款項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因為從這個時間點開始代價必須無條件支付，付款只需要等到時間到期即可。

美容及健康行業軟件應用程式之資訊技術服務費收入

本集團因美容及健康行業客戶使用本集團之軟件應用程式而向客戶收取資訊技術服務收入。資訊技術服務收入於客戶根據資訊技術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使用本集團之軟件應用程式時確認。

煤礦開採特許權費用收入

根據本集團與印尼一間經驗豐富的承包商公司訂立之獨家合作協議，本集團透過於印尼持有之煤礦獲得特許權費用收入，而該承包商公司則從事開採煤礦資源。承包商公司就其所生產及銷售之煤炭向本集團支付特許權費用。特許權費用收入於在礦場開採之煤炭按照獨家合作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售予該承包商公司之客戶時確認。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出售報廢物料收入	1,200	412
利息收入	1,194	16
匯兌收益淨額	314	1,082
債務資本化收益(附註21)	9,587	—
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	8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250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794)	(2)
其他	944	223
	14,695	2,605
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14,695	1,731
已終止經營業務	—	874
	14,695	2,605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所需之技術及市場策略均有不同，因而會分開管理。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三個(二零二五年：兩個)可報告分部：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煤礦開採業務以及美容及健康業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收購Elise Beauty Group Limited引入一項新業務(即美容及健康業務)(附註23)，該公司從事美容及健康行業之軟件應用程式研發業務。主要營運決策者將該項新業務視為一個新的營運及可報告分部。

分部損益不包括未分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未分配融資成本以及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股東貸款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負債。分部非流動資產之添置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

可報告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料：

	美容及 健康業務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保健及家庭 用品業務 千港元	煤礦開採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收益	908	69,120	398	70,426
分部溢利／(虧損)	4,567	(14,345)	(17,121)	(26,899)
融資成本	—	(638)	—	(638)
折舊及攤銷	(440)	(1,966)	(112)	(2,518)
資產減值	—	—	(15,561)	(15,561)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22)	—	—	(22)
所得稅抵免	27	—	—	2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變動	20	—	—	20
收購附屬公司之議價購買收益	4,663	—	—	4,663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43,525	111	—	43,63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70,790	19,401	11,063	101,254
分部負債	7,664	30,390	1,703	39,757

	製造及銷售 保健及家庭 用品業務 千港元	煤礦開採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收益	115,183	1,602	116,785
分部虧損	(14,804)	(4,982)	(19,786)
融資成本	(1,074)	—	(1,074)
折舊及攤銷	(3,316)	(325)	(3,641)
資產減值	—	(5,752)	(5,752)
所得稅開支	(26)	—	(26)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188	—	188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122,525	24,836	147,361
分部負債	137,484	—	137,484

可報告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對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	69,120	115,183
煤礦開採業務	398	1,602
放債業務之利息收入	—	510
美容及健康行業之軟件應用程式研發業務	908	—
	<u>70,426</u>	<u>117,295</u>
年度綜合收益	70,426	117,295
損益：		
可報告分部虧損總額	(26,899)	(19,78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3,148)	(29,637)
融資成本	(11,199)	(21,037)
企業及未分配虧損	(5,250)	(79,705)
	<u>(86,496)</u>	<u>(150,165)</u>
年度綜合虧損	(86,496)	(150,165)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總值	101,254	147,361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 銀行及現金結餘	83,943	1,303
— 聯營公司權益	541,472	564,430
— 其他	27,946	31,874
	<u>754,615</u>	<u>744,968</u>
綜合資產總值	754,615	744,968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總額	39,757	137,484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 股東貸款	218,722	298,100
— 其他	24,380	50,290
	<u>282,859</u>	<u>485,874</u>
綜合負債總額	282,859	485,874

地區資料：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40,761	94,164
中國	1,000	20
德國	2,438	5,926
法國	305	231
英國	1,327	—
印尼	398	1,602
香港及其他	24,197	15,352
	70,426	117,295

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乃根據客戶所處地區位置劃分。

下表為本集團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除外）的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印尼	9,951	25,623
中國	43,370	59,816
香港及其他	542,268	564,726
	595,589	650,165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益：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分部		
客戶A	11,206	63,255
客戶B	34,917	34,891

上述客戶之收益各自佔本集團綜合收益總額之10%以上。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其他貸款利息	336	2,863
銀行貸款利息	638	5,936
股東貸款利息	10,816	13,243
租賃利息	47	69
	<u>11,837</u>	<u>22,111</u>
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11,837	14,951
已終止經營業務	—	7,160
	<u>11,837</u>	<u>22,111</u>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度撥備	31	60
－遞延稅	(58)	—
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65
	<u>(27)</u>	<u>125</u>
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27)	91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4
	<u>(27)</u>	<u>125</u>

佛山市伊美眾軟件科技有限公司(「佛山伊美眾」)獲中國內地相關機關認定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國家高新技術企業」)，有權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七年期間享受15%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本集團若干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因此可享有中國稅務優惠待遇，據此其年度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按5%之減免實際稅率繳稅(按25%應課稅收入之20%計算)。其他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之稅率就其溢利繳納標準中國企業所得稅(就中國法定財務報告而言)，並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作出調整。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二五年：無）。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法律、詮釋及相關常規，按照現行稅率計算。

所得稅（抵免）／開支與除稅前虧損乘以香港利得稅稅率之乘積對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86,523)	(150,040)
加：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3,148	29,637
	<u>(43,375)</u>	<u>(120,403)</u>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6.5%（二零二五年：16.5%）計算之稅項	(7,157)	(19,86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66)	(101)
不可扣減支出之稅務影響	6,168	16,99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65
研發開支的超額抵扣（附註i）	(21)	—
未予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3,677	3,035
動用先前未予確認之稅項虧損	(1,731)	—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3	—
	<u> </u>	<u> </u>
年度所得稅（抵免）／開支	<u>(27)</u>	<u>125</u>

附註(i)

研發開支的超額抵扣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局頒佈並自二零零八年起生效之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之企業於釐定該年度之應課稅溢利時有權就其所產生之研發開支申請高達200%之可扣稅開支（「超額抵扣」）。本集團已就本集團實體（即佛山伊美眾）於釐定其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應課稅溢利時將申請之超額抵扣作出最佳估計。

8. 年度虧損

本集團之年度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呈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965	800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3,710	90,706
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3	3,462
折舊－使用權資產	608	1,05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2)	420	—
勘探及評估資產攤銷(附註11)	112	325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附註11)	15,561	5,752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附註14)	—	3,917
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附註15)	18	—
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附註17(a))	4	—
其他應收款之減值	—	13,696
研發開支	49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250)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794	2
已撤銷壞賬	460	—
匯兌收益淨額	(314)	(1,082)
短期租賃開支	32	5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42,413	54,94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62	6,852
	46,575	61,801

[#] 已出售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合共約16,29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28,754,000港元），而該金額亦計入上文另行披露之金額內。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或宣派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約86,49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46,703,000港元）及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639,747,000股（二零二五年：659,372,000股）（兩者均已調整，以反映二零二五年八月的供股）計算。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約86,49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94,495,000港元)及上文所述就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相同分母計算。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約零港元(二零二五年：52,208,000港元)及上文所述就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相同分母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並無尚未發行的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 及開採權 (附註a) 千港元	其他 (附註b)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444,127	17,904	462,031
累計減值及攤銷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412,427	17,904	430,331
減值虧損(附註c)	5,752	—	5,752
攤銷	325	—	325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418,504	17,904	436,408
減值虧損(附註d)	15,561	—	15,561
攤銷	112	—	11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434,177	17,904	452,081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9,950	—	9,95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25,623	—	25,623

- (a) 指位於印尼中加里曼丹之煤礦之勘探及開採權。
- (b) 其他即為尋找礦產資源以及釐定提取該等資源之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所產生開支。
- (c)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採礦活動曾暫停數月，主要原因是全球煤炭價格顯著下跌及惡劣天氣因素。承包商無法達成合作協議中約定之採礦計劃生產水平。本集團已與承包商磋商採取補救措施以恢復生產至原先協定水平。另一方面，本集團已考慮聘請分包商與承包商合作或接管採礦活動。

由於承包商無法達到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為止採礦計劃規定之生產水平，本集團已修訂採礦計劃，並根據其使用價值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釐定可收回金額，而現金流量貼現法所用之現金流量預測以管理層批准之涵蓋14年期間之財務預算計算，以開採許可權批准之餘下生產年限為基準。財務預算中之年產能以管理層估計之最大產能為基準，並於預測期間內逐步增加。計算使用價值時所用之主要假設（包括稅前貼現率）為22%。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約5,752,000港元。

- (d) 於二零二六年初，由於印尼當局之政策方向有所調整，旨在透過削減及整合主要營運商之煤炭產量以維持煤炭價格，印尼政府要求該煤礦將其二零二六年之建議年度煤炭產量由600,000噸削減至21,500噸。當局其後於二零二六年五月進一步宣佈政策，將煤炭等若干戰略性自然資源之出口業務，集中交由政府指定之國有企業進行。由於生產配額大幅削減，令原有之生產及銷售計劃無法實行，而在目前情況下繼續經營煤炭開採業務被視為不具經濟效益，故本公司董事決定出售該煤礦。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本集團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煤礦出售協議」），以出售PT Karya Dasar Bumi（「煤礦出售公司」，一家於印尼成立之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煤礦出售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煤礦出售集團」）結欠本集團的全部未償還公司間往來結餘，總現金代價為1,200,000美元（相當於約9,400,000港元）。因此，經參考該煤礦之最新可收回金額（即根據煤礦出售協議之代價），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約15,561,000港元。

12. 無形資產

	未完成 合同量 千港元 (附註)	技術知識 千港元 (附註)	客戶關係 千港元 (附註)	電腦軟件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	—	—	—	—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23)	19,767	13,444	5,428	4,886	43,525
匯兌收益	(76)	(52)	(21)	(20)	(169)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9,691	13,392	5,407	4,866	43,356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	—	—	—	—
年度支出 (附註8)	274	70	22	54	420
匯兌收益	(1)	—	—	—	(1)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273	70	22	54	419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9,418	13,322	5,385	4,812	42,937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	—	—	—

附註：

上述所有無形資產均為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收購Elise Beauty Group Limited (附註23) 時作為業務合併之一部分而購入。

該等無形資產按直線法於下列期間內攤銷：

未完成合同量	3年
技術知識	8年
客戶關係	10年
電腦軟件	3至5年

13. 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應佔資產淨值	541,472	564,430

下表列示對本集團實屬重要之聯營公司資料。該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權益法入賬。

名稱	Pacific Memory SDN BHD
主要營業地點／註冊成立國家	馬來西亞
主要業務	於馬來西亞之物業發展
擁有權權益百分比	35%

所示概要財務資料乃基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	—
流動資產	2,139,703	2,218,716
非流動負債	(498,548)	(518,067)
流動負債	(94,093)	(87,993)
資產淨值(扣除非控股權益)	1,547,062	1,612,656
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	541,472	564,430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	—
年度虧損	(123,280)	(84,678)
其他全面收益	57,686	180,285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65,594)	95,607

14. 應收貸款及利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37,633	37,953
減值撥備	(36,857)	(36,857)
	<u>776</u>	<u>1,096</u>
應收利息	7,985	7,985
減值撥備	(7,847)	(7,847)
	<u>138</u>	<u>138</u>
	<u>914</u>	<u>1,234</u>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 流動資產	<u>914</u>	<u>1,234</u>

基於相關合約所載貸款開始日期或重續日期編製的應收貸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超過365日	<u>776</u>	<u>1,096</u>

本集團已不再讓其放債業務批出新貸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前向借款人發放之貸款於批出當時之貸款期為6至12個月（二零二五年：6至12個月）。向借款人提供之貸款按年息7%至24%（二零二五年：7%至24%）計息，具體利率取決於借款人個別信貸評估結果。該等評估側重於借款人之財務背景、個人信貸評級、現時還款能力，並考慮借款人之特定資料及借款人所提供之擔保及／或抵押品（如適用）。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	44,704	44,987
本年度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 (附註8)	–	3,917
本年度撇銷	–	(4,200)
於六月三十日	44,704	44,704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就所有應收貸款及利息按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貸款及利息已根據共同之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計及前瞻性資料。

	逾期 超過365日	總計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98.0%	
應收金額 (千港元)	45,618	45,618
虧損撥備 (千港元)	44,704	44,70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97.3%	
應收金額 (千港元)	45,938	45,938
虧損撥備 (千港元)	44,704	44,704

15. 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委託貸款	3,688	—
減值撥備	(18)	—
	<u>3,670</u>	<u>—</u>
應收委託貸款利息	21	—
減值撥備	—	—
	<u>21</u>	<u>—</u>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 非流動資產	1,433	—
— 流動資產	2,258	—
	<u>3,691</u>	<u>—</u>

基於相關合約所載貸款開始日期或重續日期編製的應收委託貸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超過365日	<u>3,670</u>	<u>—</u>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收購Elise Beauty Group Limited引入一項新業務（附註23），該公司從事美容及健康行業之軟件應用程式研發業務。Elise Beauty Group Limited之附屬公司佛山伊美眾向其客戶提供委託貸款，貸款期於授出時為48個月（二零二五年：不適用）。該等提供予客戶之貸款按介乎1%至1.1%之年利率計息（二零二五年：不適用）。

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	—	—
本年度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附註8）	<u>18</u>	<u>—</u>
於六月三十日	<u>18</u>	<u>—</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就所有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按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已根據共同之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計及前瞻性資料。

	即期	逾期 不超過365日	總計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100%	
應收金額(千港元)	3,691	18	3,709
虧損撥備(千港元)	—	18	18
16. 存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原材料		—	11,126
在製品		—	1,779
製成品		—	7,908
		—	20,813
1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a	9,119	30,213
減：減值虧損撥備	a	(3)	—
		9,116	30,213
預付款及按金		3,600	729
預繳稅項		784	743
出售土地及樓宇之應收代價		1,731	—
其他應收款		519	1,541
		15,750	33,226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七月一日 千港元
(a) 應收合約款項(計入應收貿易賬款)	9,119	30,213	30,025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介乎0至120日。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本集團致力於嚴格控制未收回之應收款。董事定期審閱逾期餘款。

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基準)已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015	12,498
31至90日	2,929	14,194
91至180日	19	2,230
超過180日	1,153	1,291
	9,116	30,213

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	-	-
本年度預期信貸虧損增加(附註8)	4	-
匯兌差額	(1)	-
於六月三十日	3	-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就所有應收貿易賬款按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根據共同之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計及前瞻性資料。

	即期	逾期 不超過 180日	逾期 超過 180日	總計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1%	0%	
應收金額(千港元)	5,909	2,428	782	9,119
虧損撥備(千港元)	—	3	—	3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不適用	0%	
應收金額(千港元)	28,922	—	1,291	30,213
虧損撥備(千港元)	—	—	—	—

1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固定收益財富管理產品		
— 分析為流動資產	19,190	—

19. 銀行及現金結餘

銀行及現金結餘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人民幣	3,833	1,612
港元	85,283	2,191
美元	5,326	7,548
其他貨幣	51	1
	94,493	11,35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3,83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612,000港元)。人民幣於兌換為外幣時須受中國之外匯管理條例所管制。

2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a	5,156	27,44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8,307	56,039
應付貸款利息		12,749	23,997
應付董事款項		180	1,848
合約負債		107	—
		<u>46,499</u>	<u>109,325</u>

(a)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收貨日期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32	5,315
31至90日	1,587	12,517
91至180日	1,221	6,806
超過180日	2,016	2,803
	<u>5,156</u>	<u>27,441</u>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七月一日 千港元
合約負債	<u>107</u>	<u>—</u>	<u>171,922</u>

於年末分配至未達成履約責任及預期於以下年度內確認為收益之交易價：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七年	<u>107</u>	<u>—</u>

年內合約負債變動：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	-	171,922
因營運而增加	107	1,180
出售附屬公司	-	(174,143)
匯兌差額	-	1,041
	<u>-</u>	<u>1,041</u>
於六月三十日	<u>107</u>	<u>-</u>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將自客戶已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到期收取)的產品或服務轉移予客戶的責任。

21. 股東貸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股東貸款	<u>218,722</u>	<u>298,100</u>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 流動負債	-	48,100
— 非流動負債	<u>218,722</u>	<u>250,000</u>
	<u>218,722</u>	<u>298,100</u>

應付Lim Kim Chai先生，太平紳士(「**Lim**先生」)之兩項股東貸款本金額分別230,000,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為無抵押，分別按年利率5%及2.2%計息，及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根據物業業務出售事項之協議條款(附註22)，於物業業務出售事項完成後及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本金250,0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之償還日期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Low Thiam Herr先生(「**Low**先生」)之股東貸款本金額32,6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2%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應付Low先生之另外四筆股東貸款本金額分別為3,000,000港元、1,500,000港元、5,000,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與Low先生及Lim先生訂立債務資本化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發行價每股0.20港元分別配發及發行289,574,140股股份及215,000,000股股份予Low先生及Lim先生，而已發行股份總額約100,915,000港元已按等額基準抵銷本公司應付Low先生之全部股東貸款及應計利息分別約48,100,000港元及9,815,000港元，以及本公司應付Lim先生之部分股東貸款及應計利息分別約31,278,000港元及11,722,000港元（「**債務資本化**」）。

債務資本化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完成。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的股份公允價值約為91,328,000港元，乃根據完成日期之收市價每股0.181港元釐定。因此，已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在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內確認債務資本化收益約9,587,000港元（附註4）。此外，Low先生及Lim先生已豁免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至債務資本化完成日期（即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期間進行資本化之貸款之所有其他應計利息分別約313,000港元及215,000港元。有關金額已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於其他儲備確認為股東出資。

22.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本集團與本公司主要股東Lim Kim Chai先生（「**Lim先生**」）訂立協議（「**物業業務出售協議**」），以出售香港中證城市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持有本集團於中國之全部物業發展及一級土地開發項目）之全部股權連同應收深圳市中證瑞豐管理有限公司之貸款（「**物業業務出售事項**」）。物業業務出售事項之代價53,700,000港元以抵銷本公司截至物業業務出售協議日期結欠Lim先生之股東貸款應計未付利息之方式支付。物業業務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完成，其後本集團已終止經營其於中國之物業發展及一級土地開發業務。有關物業業務出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之通函。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7,619)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48,051)</u>
	<u><u>(55,670)</u></u>

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期間之業績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並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 七月二十二日 千港元
收益	—
已售商品成本	—
毛損	—
其他收入	87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19)
行政開支	(880)
融資成本	<u>(7,160)</u>
除稅前虧損	(7,585)
所得稅開支	<u>(34)</u>
期間虧損	<u><u>(7,619)</u></u>

被出售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聯營公司權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6
發展中之待售物業	1,054,671
待售物業	155,76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00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38,302
本期稅項資產	30
銀行及現金結餘	16,12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532,093)
借貸	(1,036,581)
本期稅項負債	(134,771)
遞延稅項	(3,661)
被出售負債淨額：	(134,530)
解除外匯兌換儲備	53,705
非控股權益	182,576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8,051)
總代價	53,700
獲得款項：	
已收現金	—
以抵銷於物業業務出售協議日期之股東貸款之應計應付利息而結付之代價	53,700
總代價	53,700
出售所產生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23)
	(16,123)

23. 收購ELISE BEAUTY GROUP LIMITED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Elise Beauty協議日期**」），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i) Elise Beauty Group Limited（「**Elise Beauty**」）全部股權；及(ii) Elise Beauty結欠賣方的全部未償還股東貸款，總代價為62,500,000港元（「**Elise Beauty收購事項**」）。本公司將以每股代價股份0.1828港元之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341,903,719股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代價。Elise Beauty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軟件應用程式研發，涵蓋中國廣東地區美容及健康行業數位化賦能解決方案及軟件即服務（「**軟件即服務**」）應用程式。Elise Beauty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完成。

Elise Beauty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4
無形資產(附註12)	43,525
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	4,00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695
遞延稅項資產	62
銀行及現金結餘	2,12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085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336)
本期稅項負債	(377)
遞延稅項負債	(5,796)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	62,444
透過發行341,903,719股本公司普通股之方式支付之總代價	(57,781)
收購附屬公司之議價購買收益	4,663
收購所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8

作為已付代價而發行之本公司341,903,719股股份（「**代價股份**」）之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於收購日期之收市價0.169港元釐定。

所收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之公允價值分別約為1,695,000港元及4,004,000港元。根據合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應收委託貸款及利息之應收總額分別約為1,879,000港元及4,235,000港元，其中預期約184,000港元及231,000港元將無法收回。

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確認議價購買收益約4,663,000港元。

代價股份之發行價為每股0.1828港元，乃參考緊接Elise Beauty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後五個交易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之每股平均收市價釐定。由於代價股份之公允價值隨本公司普通股於收購日期之收市價下跌至每股0.169港元而減少，該業務合併因而產生議價購買收益。

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Elise Beauty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908,000港元，並錄得溢利約275,000港元。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收益及虧損淨額將分別約為95,629,000港元及71,954,000港元。此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顯示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完成時本集團實際將錄得之收益及經營業績，亦非旨在預測未來表現。

24. 關連方結餘及交易

(a)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方有以下交易：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附註4)	-	(874)
股東貸款之利息開支 (附註6)	10,816	13,243

(b)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方有以下結餘：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1,881	21,881
來自本公司財務總監之借款	(2,800)	-
股東貸款 (附註21)	(218,722)	(298,100)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袍金及津貼	6,235	6,0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7	89
	6,312	6,105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本公司已委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獨立核數師（「核數師」）以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而以下為對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之摘要。核數師報告將載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之本公司本年度年報內。

「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我們的報告保留意見基準一節所述事項可能產生之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守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保留意見基準

1. 勘探及評估資產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c)所載，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開採活動暫停數個月。貴集團正與承包商協商補救措施，以恢復採礦活動至原先協定之生產水平。與此同時，貴集團正考慮聘請分包商與承包商合作或接管採礦活動。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期，與承包商的協商仍在進行中，且尚未聘請新分包商。由於與承包商就恢復生產水平的協商結果，以及與新分包商（如有）的合作協議條款均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評估用於釐定礦山使用價值之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估計與假設的合理性，且無其他可採用的審核程序以確定礦山的可收回金額。因此，我們無法取得充分及適當之審核證據以令我們信納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勘探及評估資產為約25,623,000港元之可收回性，以及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有關減值為約5,752,000港元之適當性。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d)所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政策有所調整，印尼政府大幅削減二零二六年之年度煤炭產量配額，故在目前情況下繼續經營煤炭開採業務被視為不具經濟效益。因此，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貴集團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PT Karya Dasar Bumi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PT Karya Dasar Bumi及其附屬公司結欠貴集團的全部未償還公司間往來結餘。因此，經參考該煤礦之最新可收回金額（即根據買賣協議之代價），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約15,561,000港元。由於缺乏充分及適當之審核證據以支持勘探及評估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我們無法取得充分及適當之審核證據，以令我們信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勘探及評估資產相關減值為約15,561,000港元之適當性。

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承德中證金域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承德金域」）之權益遭遇嚴重財務困難，並自二零二三年二月起暫停業務運營。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就該聯營公司權益確認全數減值。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述，承德金域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被出售。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出售日期）期間，並無確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應佔聯營公司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或減值撥回。由於貴公司管理層無法取得承德金域之完整會計賬簿及記錄，我們未能取得充分及適當之審核證據，以令我們信納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之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期間之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匯兌差額是否已於綜合財務報表準確記錄及妥為入賬，以及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期間應否就該聯營公司權益作出任何減值撥回。

3. 發展中待售物業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述，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貴集團完成出售香港中證城市投資有限公司（其持有承德金域及位於中國南京及東莞之物業發展項目）之全部股權及深圳市中證瑞豐管理有限公司應收股東貸款予貴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代價為53,700,000港元（「該代價」）。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估計發展中待售物業之可變現淨值時，貴集團將該代價分配至所出售資產（發展中待售物業除外）及負債，而剩餘價值則分配至發展中待售物業。誠如第二及第五項修改所述，由於我們無法取得充分及適當之審核證據，以令我們信納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於承德金域之權益之賬面值、應收承德金域款項及若干銀行借貸之準確性，對該等數字作出任何調整將影響發展中待售物業之撇減金額。因此，我們無法確定應否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期間確認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之發展中待售物業約1,054,671,000港元（附註37）以及發展中待售物業之任何撇減或撇減撥回。

4. 其他應收款項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貴集團與Joyful Treasure Enterprises Limited（「Joyful Treasure」）及其擔保人訂立結算契據，並協定透過轉讓一間於美國上市之公司之3,000,000股普通股（「結算股份」），以悉數結清擔保人欠付貴集團、有關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出售Ample One Limited之100%股權之餘下代價。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完成結算股份轉讓後，貴集團將結算股份列賬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2）。基於結算股份於轉讓日之公允價值與應收款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之差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應收款項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約13,696,000港元。由於我們無法取得充分之審核證據信納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我們無法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約13,696,000港元是否已適當確認。

5. 借貸

貴集團從廣州產權交易所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發出之公佈知悉，香港中證城市投資有限公司（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載，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被 貴集團出售）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銀行借貸已被銀行列作不良貸款處置。 貴集團曾嘗試聯絡銀行及不良貸款買方，以查詢銀行借貸目前的狀況。尚未收到銀行及不良貸款買方的回饋。因此，我們無法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且並無其他令人滿意的審計程序可供我們採用，以確定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誠如附註37所示借貸中所計入）之銀行借貸約345,740,000港元是否存在、完整及準確，以及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期間有關銀行借貸的融資成本約4,862,000港元是否完整及準確。

6.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述，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貴集團完成出售香港中證城市投資有限公司（其持有承德金域及位於中國南京及東莞之物業發展項目）之全部股權及應收深圳市中證瑞豐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東貸款予 貴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代價為53,700,000港元。誠如第二、第三及第五項修訂所述，我們未能取得足夠適當的審計憑證，以確認截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於承德金域的權益、應收承德金域款項、發展中待售物業及若干銀行借貸的賬面值是否準確。因此，我們無法確定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約48,051,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準確記錄。

對上述第1點至第6點所述數字之任何調整可能對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及綜合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產生相應影響。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於報告中「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核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本公司管理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對核數師意見之見解

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知悉核數師之保留意見及該保留意見之依據。

保留意見之背景

核數師有關本集團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保留意見之基礎包括六項事宜，其中五項(即有關(i)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ii)發展中待售物業；(iii)其他應收款項；(iv)借貸；及(v)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之保留意見)僅與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及／或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結轉之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之期初結餘有關，並不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結餘。餘下一項保留意見則與勘探及評估資產有關。

僅與比較數字有關之保留意見

有關(i)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ii)發展中待售物業；(iv)借貸；及(v)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之保留意見，均與香港中證城市投資有限公司(「**香港中證城市投資**」)有關，有關出售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完成，且僅涉及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期間。由於香港中證城市投資及其附屬公司於出售完成後不再為本集團成員公司，且其財務業績已於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自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取消合併，故該等保留意見並不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並將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之後不再影響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屆時相關比較數字將不再呈列)。

有關其他應收款項之保留意見涉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代價，該代價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透過向本集團轉讓一間上市公司若干股份之方式悉數結清。該保留意見僅與作為比較數字之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有關，並不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

與勘探及評估資產有關之保留意見

餘下一項保留意見乃與PT Bara煤礦之勘探及評估資產有關。由於核數師無法取得充分及適當之審核證據，以信納勘探及評估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之可收回性，故彼等無法信納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確認相關減值虧損約為15,561,000港元之適當性。該減值虧損乃參考該煤礦之最新可收回金額(即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訂立之煤礦出售協議項下之代價)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

內確認。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約為9,950,000港元。於煤礦出售事項完成後，勘探及評估資產將自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取消確認，因此，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預期該保留意見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獲全面解決。

管理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同意保留意見之基礎，並將繼續盡最大努力解決餘下保留意見。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錄得總收益約為70,426,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117,295,000港元減少約40.0%。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分部銷售下降，進一步詳情於下文業務分部回顧論述。

本期間毛利跌至約16,716,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26,589,000港元），而毛利率則輕微上升至約23.7%（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22.7%），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實施嚴格的成本優化及提高營運效率措施所致。

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為86,496,000港元，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之約146,703,000港元大幅減少約41.0%。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之虧損全部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而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之虧損則包括持續經營業務虧損約94,495,000港元，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約52,208,000港元（該虧損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完成的本集團於中國之物業發展及一級土地開發業務出售事項有關）。

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收窄約8.5%，乃主要由於：(i)確認債務資本化（定義見附註21）收益約9,587,000港元；(ii)因出售本集團位於中國東莞之廠房及設備而確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約2,250,000港元；(iii)因收購Elise Beauty Group Limited（「**Elise Beauty**」）而確認議價購買收益約4,663,000港元；(iv)並無其他應收款減值（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

約13,696,000港元)及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3,917,000港元)；(v)於進行債務資本化及於年內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後，融資成本減少至約11,837,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14,951,000港元)；及(vi)行政開支輕微減少至約50,416,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53,080,000港元)，反映本集團持續致力成本優化。上述有利因素部分被以下項目抵銷：(i)因收益減少導致毛利下降；(ii)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增加至約15,561,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5,752,000港元)；及(iii)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增加至約43,148,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29,637,000港元)。

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約為5.27港仙(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經重列)：22.25港仙)。

本集團業務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之回顧及本集團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前景載列如下。

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

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輝煌家品有限公司(「輝煌」)經營其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輝煌專門從事電動口腔護理及理髮產品之製造及貿易，其產品主要出口至海外市場。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保健及家庭用品分部之收益約為69,12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115,183,000港元減少約40.0%。該分部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之虧損輕微收窄至約14,345,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14,804,000港元)。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輝煌其中一名美國主要客戶因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持續及其實行供應鏈多元化，將兒童電池電動牙刷及手動牙刷之採購來源轉移至亞洲其他地區，加上市場價格競爭加劇所致。此亦導致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市場對該分部收益之貢獻下降至約59.0%(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81.8%)，而香港及其他地區、德國、英國及其他市場合共佔餘下約41.0%(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18.2%)。

為應對過往數年所經歷之業績下滑及虧損，輝煌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啟動自成立以來最全面之戰略轉型，由勞動密集型及繁瑣之營運模式轉變為整合製造部門與貿易之一個更敏捷營運模式。是次轉型之主要內容如下：

- 生產及組裝工序逐步由自有生產設施分包及外判予與輝煌已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之戰略合夥工廠；
- 為配合向該敏捷營運模式轉型，本集團於年內出售其位於中國東莞之自有廠房土地及樓宇（附帶售後租回選擇權）（「**東莞物業出售事項**」），藉此將未盡其用及流動性較低的資產變現，並提升本集團之財務靈活性；
- 雖然生產組織模式發生轉變，但管控標準將保持不變。輝煌的研發、工程及質量控制能力將深度嵌入戰略合夥工廠，並對來料檢驗、過程控制及出貨前抽樣檢查實行端到端全面監督，確保在品質、交期及成本三個維度上的管控水平達到甚至超過自有工廠模式下的標準。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繼續重新定位輝煌之業務重心，在傳統口腔護理及理髮產品以外，亦推動市場多元化、電商渠道拓展及自有品牌建設。其線上B2B業務進一步取得進展：於二零二六年八月，輝煌獲得一名來自中東B2B平台客戶的兒童電池電動牙刷及相關模具之訂單，金額約為860,000港元，有關產品之終端銷售市場為南美洲。

煤礦開採業務

本集團之煤礦開採業務乃透過其擁有99.98%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PT Bara Utama Persada Raya（「**PT Bara**」）進行，該公司持有位於印尼中加里曼丹省之煤礦（「**PT Bara煤礦**」）之開採許可權。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該分部之收益（即特許權使用費收入）減少約75.2%至約398,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1,602,000港元），而該分部錄得虧損約17,121,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4,982,000港元），其中包括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約15,561,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5,752,000港元）。

由於前承包商PT Nusantara Energi Thermal自二零二五年初暫停開採活動，於二零二五年五月至十月期間，本集團僅進行有限度的開採及銷售活動，以維持合理生產水平。於二零二五年十月，PT Bara與PT Barindo Multi Sejahtera（「**BMS**」）訂立新獨家合作協議（「**BMS協議**」），據此，BMS自二零二五年十月起已接管PT Bara煤礦的開採活動。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PT Bara與BMS向印尼能源與礦產資源部（「**Minerba**」）提交工作與預算計劃以供審核及審批。然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下旬至十二月，駁船港口之煤炭裝卸輸送帶發生機械故障，導致煤炭生產與銷售進一步受到影響，其後已進行維修。

於二零二六年初，由於印尼當局之政策方向有所調整，旨在透過削減及整合主要營運商之煤炭產量以維持煤炭價格，Minerba要求PT Bara將其二零二六年之年度煤炭產量計劃從原擬定水平600,000噸修訂為21,500噸。當局其後於二零二六年五月進一步宣佈政策，將煤炭等若干戰略性自然資源之出口業務，集中交由政府指定之國有企業進行。生產配額大幅削減，令原有之生產及銷售計劃無法實行，而在目前情況下繼續經營煤炭開採業務被視為不具經濟效益。因此，經參考該煤礦之最新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確認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約15,561,000港元，故董事決定出售煤礦開採業務。有關出售煤炭開採業務之詳情，請參閱下文「年末後的重要事件」一節。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煤炭資源估計載列如下：

煤炭資源估計

(千噸)

JORC類別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變動百分比	變動理由
探明	8,536	8,575	-0.45%	煤炭生產
控制	11,537	11,537	無	不適用
推斷	6,097	6,097	無	不適用
	<u>26,170</u>	<u>26,209</u>		

美容及健康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Elise Beauty全部股權及Elise Beauty的股東貸款，總代價為62,500,000港元，以配發及發行341,903,719股本公司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Elise Beauty收購事項**」）。Elise Beauty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完成，此後Elise Beauty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Elise Beauty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為佛山市伊美眾軟件科技有限公司（「**佛山伊美眾**」），其主要從事軟件應用程式研發，涵蓋中國廣東地區美容及健康行業數位化賦能解決方案及軟件即服務（「**軟件即服務**」）應用程式。佛山伊美眾已被認定為中國國家高新技術企業，有權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七年期間享受15%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由於Elise Beauty收購事項於緊接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結束前完成，該新分部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貢獻收益約908,000港元，並錄得分部溢利約4,567,000港元，其中包括因Elise Beauty收購事項產生之議價購買收益約4,663,000港元，此乃由於所發行代價股份之公允價值於完成日期減少至約57,781,000港元，低於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約62,444,000港元所致。

放債業務

誠如本公司先前刊發之中期及年度報告所記錄，本集團已不再讓其放債業務批出新貸款。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貸款涉及過往年度批出之貸款，並已全部逾期。本集團將此項業務之主要重心放在收回未償還之應收貸款。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應收貸款及利息（扣除減值撥備）約為91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234,000港元）。

投資馬來西亞波德申房地產開發項目

本集團持有Pacific Memory Sdn Bhd（「**Pacific Memory**」）之35%股權，而Pacific Memory乃入賬為聯營公司。Pacific Memory在馬來西亞波德申從事商業開發，有關項目設施包括酒店、遊艇俱樂部、活動場地及零售空間及相關康樂設施。Pacific Memory目前主要透過租金收入維持基本營運，並將持續審慎累積資本，以為後續開發計劃提供資金。Pacific Memory一直與來自中國之投資者及開發商進行討論，並對馬來西亞房地產行業之長遠前景維持審慎。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馬來西亞建築成本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因素：(1) 馬來西亞最低工資上調、針對外籍勞工實施強制性僱員公積金（「**僱員公積金**」）供款及收緊外籍勞工政策，均導致勞動力成本上升；(2) 伊朗戰爭後工業柴油價格上升，加上運輸成本增加及運輸法規執行更為嚴格，導致建築材料價格上升；及(3) 馬來西亞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對建築服務徵收6%銷售與服務稅。因此，Pacific Memory之建築成本估計大幅增加，導致物業減值虧損約120,508,000港元。因此，Pacific Memory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錄得虧損約123,280,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84,678,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應佔該聯營公司業績錄得虧損約43,148,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約29,637,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Pacific Memory之權益之賬面值約為541,47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564,430,000港元）。

前景

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認為市場環境仍極具挑戰性，並對截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之前景維持高度謹慎態度。該分部持續面臨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潛在關稅升級以及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帶來之衝擊，種種因素均可能對供應鏈造成干擾並抑制消費者信心，加上美國客戶逐漸搬遷採購來源以減少對中國之依賴。此外，人工智能（「AI」）熱潮亦推高銅等原材料價格，令該分部之材料成本承受更大壓力。

為應對上述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多管齊下實施多元化策略：(i)產品多元化，拓展周轉較快及利潤率較高之個人護理產品業務；(ii)地區多元化，進軍中國內地、歐洲、中東及南美洲等市場，以逐步減少對美國市場之依賴；(iii)渠道多元化，持續拓展B2B電商平台；及(iv)自有品牌開發，預期其將於輝煌之長遠策略中發揮日益重要的作用。

就本集團將生產模式轉型為更大程度地利用分包及外包生產及組裝流程而言，於本公佈日期，輝煌已取得其大部分客戶對聘用分包商之批准，而就餘下客戶而言，所有有關分包商之現場視察均已完成，相關審批程序已進入最後階段。本集團預期，輝煌之戰略轉型將於二零二六年第四季度前或初期全面完成。待轉型全面完成後，預期該敏捷營運模式將會降低資本密集度、提升營運靈活性並隨時間逐步改善該業務分部之成本架構。

美容及健康業務

隨着Elise Beauty收購事項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完成，本集團已於中國美容及護膚行業站穩陣腳，並隨即獲得覆蓋中國近200家美容院及醫學美容中心之客戶基礎。展望未來，佛山伊美眾將推行橫跨美容、醫學美容及更廣泛健康養生領域之綜合發展策略。以人工智能及數位化為核心引擎，並藉數據智能重塑美容行業生態圈，佛山伊美眾旨在由服務美容院之軟件開發商，轉型為行業賦能平台，向行業夥伴提供集實用工具、智能系統及深度培訓於一體之賦能體系。董事認為，美容行業對數位化賦能解決方案之需求持續增長，而以開放訂閱模式開發及推廣軟件即服務應用程式，將提升佛山伊美眾產品及服務於中國內地之可擴展性。此外，醫學美容及健康養生行業亦湧現類似數位化需求，而佛山伊美眾現有之技術平台及行業經驗將有助其把握有關機遇。

本集團預期，佛山伊美眾已建立之行業關係將一方面為本集團之美容及護膚產品提供潛在分銷渠道，另一方面有助獲取市場情報，並深入洞察消費者行為及新興行業趨勢，從而與本集團之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產生協同效應，並對新產品線之開發提供支持。預期該分部日後將成為本集團收益及溢利增長之新動力。

煤礦開採業務

誠如下文「年末後的重要事件」一節所述，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出售持有煤炭開採業務之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並轉讓相關公司間結餘，總現金代價為1,200,000美元。待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終止經營煤炭開採業務，並重新調配財務及管理資源至其他更具商業前景之業務。出售事項亦將使本集團得以收回於煤炭開採業務之部分投資。

放債業務

此項業務之主要重心為收回現有應收貸款。本集團將持續不懈地進行有關工作。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現金狀況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94,49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1,352,000港元），包括人民幣、美元及其他貨幣列值之外幣存款分別約3,83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612,000港元）、5,32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7,548,000港元）及5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000港元）。

流動比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為約96,51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負債淨額約100,119,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2.67（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0.47）。

債項及借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債項及借貸總額約為227,24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356,094,000港元），包括股東貸款及無抵押其他貸款。

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債項及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為48.2%（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37.4%）。

匯率與利率之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安排

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列值，故本集團須承受一定程度之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匯對沖政策。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且有合適工具可供使用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借貸利率主要為定息。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量幾乎不受市場利率波動影響，故本集團所承受之利率風險極低。由於管理層預期利率波動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對沖利率風險。

股份合併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按每二十(20)股每股0.00004港元之當時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0.0008港元之股份進行股份合併（「二零二五年股份合併」）。二零二五年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生效。

集資活動

(a) 債務資本化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兩名主要股東Low先生及Lim先生訂立債務資本化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發行價每股0.20港元分別配發及發行289,574,140股股份及215,000,000股股份予Low先生及Lim先生，而已發行股份總額按等額基準抵銷本公司結欠Low先生之全部股東貸款及應付應計利息以及本公司結欠Lim先生之部分股東貸款及應付應計利息。債務資本化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完成。

(b) 供股

於債務資本化完成後，本公司按每持有兩股合併股份（包括根據債務資本化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獲配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供股發行價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進行供股，藉向股東發行572,899,170股供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12,000,000港元。供股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完成。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佈所披露，董事會已決議將原定用於償還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2,900,000港元重新分配，其中約10,000,000港元將用於本集團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之策略性調整及業務轉型，其餘約22,900,000港元則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因有抵押銀行貸款已以東莞物業出售事項之人民幣所得款項償還。下文載列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

所得款項用途	章程披露的 建議用途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之 經修訂分配額				預期時間表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二十九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九月二十九日 公佈) 百萬港元	自二零二五年 九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償還本集團未償還債務	48.0	15.1	-	-	-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二十九日 已悉數動用
本集團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之 策略性調整及業務轉型 (包括將其業務生態圈擴展至 美容及健康等周邊業務)	40.0	2.5	47.5	3.7	43.8	於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一般營運資金	24.0	14.3	32.6	8.8	23.8	於二零二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u>112.0</u>	<u>31.9</u>	<u>80.1</u>	<u>12.5</u>	<u>67.6</u>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佈所披露，用於償還本集團未償還債務之所得款項淨額15,100,000港元已於該公佈日期悉數動用，其後並無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繼續被指定用於該用途。由於本公司有關供股之章程原本所披露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若干重要時間節點（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及二零二六年六月）已經過去，而相關所得款項部分仍未動用，故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計劃已延後，主要由於本集團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正在進行策略性轉型（不僅包括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重組，亦包括將該分部之業務生態圈擴展至周邊行業，包括於年內透過Elise Beauty收購事項將有關生態圈延伸至美容及健康行業），以及本集團於充滿挑戰之市場環境下審慎調配資源。董事會目前預期，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將根據上述經修訂分配額按上表所列時間表悉數動用。

所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位於中國東莞的土地及樓宇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人民幣58,000,000元（相當於約64,358,000港元）之代價出售本集團位於中國東莞的工廠土地及樓宇，買方同意將有關土地及樓宇租回予本集團以用於本集團持續經營之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自土地及樓宇所有權轉移之日起為期一年，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佈中披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出售事項經已完成。

(b) 收購Elise Beauty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i) Elise Beauty全部股權；及(ii) Elise Beauty結欠賣方的全部未償還股東貸款，總代價為62,500,000港元。本公司將以每股代價股份0.1828港元之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341,903,719股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代價，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日之公佈中披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完成。有關收購事項之更多詳情，載於上文「業務回顧」一節「美容及健康業務」一段。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集團資產已抵押作為銀行融資之擔保（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約為55,932,000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於年內本集團完成出售其位於中國之物業發展及一級土地開發業務並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後，該抵押已獲解除。

重大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無）。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有11名（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8名）僱員，在中國有38名（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563名）僱員，並在印尼有1名（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名）僱員。僱員酬金乃參考市場標準、個別表現及經驗制定及檢討。獎金及花紅乃視乎本集團業務之業績及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而釐定。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的未來計劃。

年末後的重要事件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本公司之兩間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PT Barindo Multi Sejahtera（作為買方，為PT Bara根據BMS協議（更多詳情請參閱上文「業務回顧」一節「煤礦開採業務」一段）委聘之承包商）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買方出售持有本集團煤礦開採業務之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轉讓該出售集團結欠本集團的全部未償還公司間往來結餘（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約為25,700,000港元），總現金代價為1,200,000美元（相當於約9,400,000港元）（「煤礦出售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之公佈所披露，近期印尼監管政策的突然及重大轉變，尤其是PT Bara煤礦二零二六年的獲批年度生產配額由600,000噸減少至21,500噸，以及印尼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宣佈政策，集中進行煤炭等若干戰略性自然資源之出口業務，已對煤礦開採業務之前景及展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董事認為，煤礦出售事項為本集團提供機會退出該前景欠佳之業務，並可將資源重新分配至商業前景更佳的其他業務。於煤礦出售事項完成後，出售集團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不再綜合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由於經參考煤礦出售協議項下之代價，已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確認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約15,561,000港元，故預期於完成時確認之出售虧損將僅限於將予終止確認之出售集團之餘下賬面值，並將參考出售集團於完成日期之財務狀況釐定。本集團擬將煤礦出售事項之全部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其他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管理層得悉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第D.1.1條及第D.1.2條守則條文規定，要求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充分解釋及資料，以使其可就提交予其批准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有根據之評審。經考慮本集團之營運規模及現有業務性質後，管理層認為，就本集團之財務及營運表現、狀況及前景提供季度更新，並就任何重大發展或須提請董事會注意之事項作出及時更新，於現階段已足以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適當履行其職責。據此，管理層建議且董事會同意以季度更新取代每月匯報。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侯志傑先生、梁志雄先生、李漢權先生及楊紉桐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李漢權先生則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佈所載之財務資料。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儘管如此，我們注意到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服務委聘，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承董事會命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力揚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譚立維先生、劉力揚先生及張遠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Lim Kim Chai先生，太平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侯志傑先生、梁志雄先生、李漢權先生及楊紉桐女士組成。